

# 康乐县胭脂河上游防洪治理工程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6月2日，康乐县水利建设管理站组织进行康乐县胭脂河上游防洪治理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并成立验收组。验收组由建设单位—康乐县水利建设管理站、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甘肃雄才大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代表及与会3为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汇报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对验收调查报告编制情况的介绍，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建设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康乐县胭脂河上游防洪治理工程位于康乐县草滩乡、胭脂镇，工程治理范围为胭脂河上游，上起普巴村普巴桥上游约1.84km处，下至马集村胭脂大桥处结束，治理河长11.17km，新建堤防总长20.98km，其中左岸长10.924km，右岸长10.060km；改建过水路面涵管桥7处；生态隔离带14726m<sup>2</sup>；生态绿滨垫326135.59m<sup>2</sup>，验收阶段相较于环评阶段新建堤防总长度增加0.04km，改建过水路面涵管桥少建1处，未建设生态隔离带，其余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一致。

建设工期：工程建设工期为10个月。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康乐县水利建设管理站于2022年3月委托甘肃经纬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的环评工作，并于2022年4月编制完成了《康乐县胭脂河上游防洪治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作为本项目工程设计及环境保护科学监督管理的依据。临夏州生态环境局于2022年6月1日对《康乐县胭脂河上游防洪治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给予了批复临州环审发〔2022〕24号对其进行了批复。项目于2022年6月开工建设，2023年3月竣工。

项目从立项至建设完成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4241.9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30.25万元，占工程总投资的0.713%。实际总投资4469.49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33.20万元，占工程总投资

的 0.743%。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工程范围和调查范围均与原环评阶段一致。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验收阶段相较于环评阶段新建堤防总长度增加 0.04km，改建过水路面涵管桥少建 1 处，未建设生态隔离带。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中对重大变动的界定，本项目未构成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本项目对生态环境的不利影响主要集中在施工期，运营后不利影响随即消失。

#### （一）生态环境

根据现场调查及施工单位提供的资料，验收调查期间，对河道沿岸居民进行了走访和询问，调查结果表明，对施工临时占地进行了植被恢复，对开挖面裸露地表进行了绿化措施；施工过程中严格控制了施工范围，未发生在道路红线范围以外施工或重新开辟临时道路的现象。施工阶段，已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夜间施工，施工废水和生活垃圾未排入河道，施工过程中，已采取水土保持措施。

#### （二）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建设情况

##### （1）水环境

施工废水回用，施工期在枯水期进行，施工场地设置有临时废水收集池，废水得到合理处置，施工营地设置有环保厕所，未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 （2）声环境

施工期优化施工方案，合理安排了工期，并且选用了低噪声，对机械设备定期进行维修保养，无带病作业。禁止在夜间和午休时间进行施工。

##### （3）环境空气

施工区采取了洒水抑尘、苫盖，运输过程中控制运输车辆车速，使用合格燃料，保证行驶速度，减少怠速时间并定期维保机械、车辆。对临时堆土场采取了覆盖、喷淋和围挡等措施。

##### （4）固体废物

施工过程合理调配土石方，争取开挖砂砾石的最大化回填利用，多余弃方砂砾

石用作了建筑砂石料资源外售，建筑垃圾定期运往当地建筑垃圾填埋场处置；拌合站冲洗、车辆冲洗水沉淀后泥砂，干化后用于堤防断面填筑；生活垃圾经收集后运往至垃圾填埋场处置。

#### 四、验收调查结果

##### 1、工况记录

验收调查期间，该项目运行稳定。

##### 2、生态环境影响

根据现场调查，该项目施工结束后对施工场地进行了清理，临时占地均已恢复地貌并进行了土地复垦，已将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影响降到最低程度。

##### 3、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处理效果

该项目运营期不涉及污染物排放。

##### 4、其他环境保护设施实施运行效果

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不涉及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五、验收结论

康乐县胭脂河上游防洪治理工程环保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批复中各项环保要求，环境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总体可行，验收组认为，本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 六、建议和后续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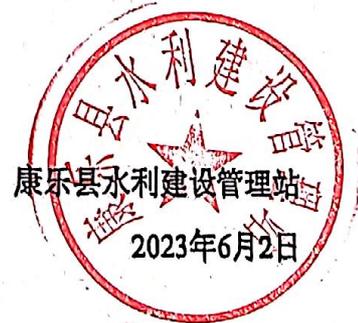
加强河道两侧绿化、水土保持，美化河道两岸环境；在运行期，建议建设单位做好河道的环境保护工作，加强环保宣传。

####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组组长：马国祥

验收组成员：徐建新 徐国栋 杨川良 何海峰

毛羽



康乐县胭脂河上游防洪治理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组长	马国祥	康乐县水利建设管理站	站长	13657308858
验收专家	何国祥	甘肃省科学院环境所	环评师	1893166495
	徐国梅	省生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环评师	15002503246
	宋山岩	甘肃信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环评师	18683133571
成员	徐建莉	康乐县水利建设管理站	副站长	15009306556
	毛羽	甘肃恒才大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理	18393123827